

关于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
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Xuanda CPAs (General Partnership)

电话(TEL): 0755-86523697
传真(FAX): 0755-86103356
邮编(POSTCODE): 518055
地址(ADDRESS): 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方大广场 4 号楼 1409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 粤264XF42TXZ





关于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
专项说明

宣达专字[2026]0003号

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音明股份”)《关于2024年度审计报告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音明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音明股份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审计报告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有关规定编制。

本审核报告仅供音明股份披露2024年度审计报告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主题词：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说明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方大广场4号楼1409

邮编：518055

电话：0755-86523697

Add :1409, No.4, Fangda Plaza, Gaofa West Road, Nanshan District, Shenzhen

Postalcode : 518055

Tel : 0755-86523697



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 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了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并于2025年2月24日出具了编号为宣达审字(2025)第0010号带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编制了《关于2024年度审计报告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一、2024 年度带与持续经营重大确定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情况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音明股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发生亏损3,308,883.33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音明股份已在财务报表附注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消除情况

1、资源整合:为优化营收结构、提升综合抗风险能力、夯实持续盈利基础,公司主动实施战略延伸与业务升级,实现产业资源整合与协同效应,探索新的销售渠道及客户,实现主营业务增长;

2、成本控制:增强谈判能力,与供应商共建伙伴关系,完善供应商评估体系,优化组织架构及流程,提高利润率;

3、开拓多元化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融资效率,保障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

4、员工激励:优化激励机制,激发销售团队潜力,确保业务连续性及增长性;



综上所述，公司生产经营状况不断向好，持续经营能力逐步改善，具有长期持续健康发展的基础。公司认为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

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QNN196



名称 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文强

成立日期 2021年04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高发西路28号方大广场3.4号研发楼4号楼1409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再次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4年06月26日

证书序号:002071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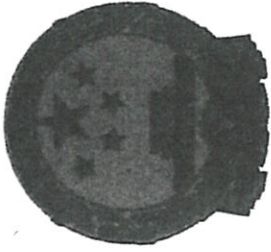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再次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李文强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高
发西路28号方大广场3.4号研发楼4
号楼1409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52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1)3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1年6月30日